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调整 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
王举东	董事	2025年10	2026 年 12	公司治理	是	党委副书	否
		月 27 日	月 28 日	结构调整		记、工会主	
						席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王举东先生的辞职不 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 运作,王举东先生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二、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 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 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 会仍由11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包括1名职工董事,经由职工代 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三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举东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职工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王举东先生转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 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及变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有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王艳秋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同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根据董 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选举王艳秋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审计与 风险委员会"委员。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投资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投资与可持续	宁长远、陈涛、李金杰、王艳秋、于波、孙宏斌、	宁长远 (董事长)	
发展委员会	刘德海		
提名委员会	宁长远、陈涛、孙宏斌、倪明辉、苏宝伶	宁长远 (董事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德海、于波、孙宏斌、倪明辉、苏宝伶	刘德海(独立董事)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倪明辉、王艳秋、于波、刘德海、苏宝伶	倪明辉 (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附件:

王举东先生简历

王举东先生,汉族,1971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本科学历。

王举东先生曾任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8年11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0年2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2020年5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020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023年12月至2025年10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王举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举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所规定的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